

國立臺南大學106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事務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1月3日(星期三)下午3時整

地點：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主席：林學務長豪鏘

記錄：許瑞玲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在期末百忙之際來開會，一起來關心學生事務，最近幾次的學生事務會議陸續通過許多對學生很有幫助的提案，呈現對學生更友善的校園。

今天的會議有兩個重大的提案，對學生也會有所助益，請各位委員來進行討論。

貳、上次會議決議與執行情形

提案案號	提案內容	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擬修正「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寒暑假住宿管理及收費要點」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二	擬修正「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組織章程」。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三	擬修正「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輔導辦法」案。	1、第九條第三項之(二)：單位名稱修正為全稱(「衛生保健組」及「生活輔導組」)。 2、休養寢室住宿生申請表加註自行勾選是否保留原床位。 3、餘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四	擬修正「國立臺南大學學生操行成績考核辦法」案。	1、第六條第二項(一)：大功、大過分數維持9分。 2、第六條第二項(二)：「1.曠課」以及「6.遲到、早退」保留。 3、餘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提案五	擬於106學年第1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管制，以增進住宿生之權益及福祉案。	照案通過。	照案執行

參、本次會議提案討論摘要

提案案號	提案內容
提案一	擬修正本校「學生請假規則」有關公假部分條文案(p2~p4)，提請討論。
提案二	擬決議學生宿舍門禁時間管制案(p4~p12)，提請討論。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學生請假規則」有關公假部分條文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106學年度第1學期學務處第7次處務會議提案決議辦理。
- 二、本校學生請假規則修正對照表及草案如下：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請假規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修訂說明
第三條 請假種類： 六、公假： (七)學生發生車禍，為處理報警、就醫及驗傷等事宜，應檢附報案三聯單或醫院診斷書等證明。	第三條 請假種類： 六、公假：	1. 依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7次處務會議提案決議辦理。 2. 新增第七款。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請假規則(草案)

68.10 訓導會議訂頒
 78.7.1 訓導會議決議修訂
 82.2.22 訓導會議決議修訂
 82.6.25 訓導會議決議修訂
 85.4.25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86.5.21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88.3.11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93.9.23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96.1.29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96.9.4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97.1.15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97.9.2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98.9.3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102.6.26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104.1.7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107.1. 學生事務會議決議修訂

第一條 凡本校學生因故無法出席各種課業、活動及集會，均應依照本規則請假。

第二條 所有假別一律上網登錄申請，於事前(生理假除外)或事後3日內(含例假日)辦理，逾時無法予以補請。

第三條 請假種類：

- 一、事假：因事請假者，應檢附家長或監護人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文件。

二、病假：因病需治療或休養者，應檢附醫院、診所或相關單位證明文件。
三、長期病假：重病或住院連續請病假一週以上者，自第二週起得申請長期病假，並應檢附醫院、診所或相關單位證明文件。

四、生理假：每月以一次為限，一次2天，超過者以病假登錄。

五、喪假：

(一)學生或其配偶之直系親屬、配偶、兄、弟、姊、妹死亡者，應檢附訃文或死亡證明。

(二)喪假得請假7日，應自死亡之日起百日內分次請畢，超過者以事假登錄。

六、公假：

(一)代表國家或學校參加各項活動、比賽者，由權責單位依程序簽核後提送證明文件。

(二)經本校各單位指派執行公務、活動者，由權責單位依程序簽核後提送證明文件。

(三)他單位來函請求協助、支援或參加活動、比賽者，由權責單位依程序簽核後提送證明文件。

(四)有關兵役相關事項者，應檢附兵役單位之證明文件。

(五)參加政府依法主辦之考試、訓練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六)具原住民族身分者，依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公告所屬族群之歲時祭儀，檢附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或政府機關所開具之證明文件，得申請放假1日。

(七)學生發生車禍，為處理報警、就醫及驗傷等事宜，應檢附報案三聯單或醫院診斷書等證明。

七、產假：含產前假、流產假、陪產假，應檢附醫療機構相關證明文件。

(一)學生得於分娩前申請產前假，產前假及產假合計得給假56日(含例假日)。

(二)懷孕滿三個月以上流產者，給予產假28日(含例假日)；未滿三個月流產者，給予產假7日(含例假日)。

(三)學生之配偶分娩得請陪產假3日，得分次申請，應於配偶分娩日前後三日內請畢。

八、育兒假：學生因哺育、照顧一歲以下之幼兒者，每日以4小時為限。

第四條 請假及核准程序：

一、2日內：一週內請假1至2日者，由學生自行登錄系統後核定。

二、3日以上：

(一)一週內請假3日以上，除自行登錄系統外，應自系統上列印假單，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醫療相關機構就診證明，送導師、教官(或具輔導知能之校安人員)簽名核准後，送生輔組辦理。

(二)若假單未於一週內送達生輔組，則上網登錄之請假資料以曠課計。

三、需檢附證明文件者：

(一)喪假、公假及產假不論所請天數均需列印假單，並檢附證明文件，送導師、教官(或具輔導知能之校安人員)簽名核准後，送生輔組辦理。

(二)由權責單位統一簽核之公假，不需列印假單，證明文件由權責單位提供。

(三)若假單未於一週內送達生輔組或未提供證明文件者，則上網登錄之請假資料以事假計。

四、學生請假一週內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核准，一週以上由學務長核准。

第五條 因重病或突發事故無法或不及辦理請假者，得先以電話向導師、教官（或具輔導知能之校安人員）或生活輔導組先行報備，再補辦請假手續，或委託同學、親友代辦請假手續。

第六條 一般規定

一、請假經核准者為缺課，未經請假或請假未核准者為曠課，有關缺曠課之相關規定，依本校學則及教務處相關規定辦理。

二、任課教師於授課後，15日內上網完成學生缺曠登錄(學期結束前)。

三、同學須隨時上網查詢缺曠紀錄，如有疑義，應立即向任課教師或生輔組洽詢。

第七條 本規則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補充說明：

一、目前現行規定：給予事假。

二、為讓學生可以安心處理車禍事宜，避免因為要趕回學校上課而私下和解，損及自身權益；或未到医院檢查而造成更大傷害。

委員提問及建議：

一、因第四條公假項目都是屬於公務性質，是否可將此項認定在第五條「突發事故」的範圍內？

二、是否因為車禍請事假會扣操行成績？

三、建議於條文中加註「上下學期間」。

回應說明：

一、本提案的目的是希望教育學生，在遇到車禍事件時，一定要報警，再依據報案三聯單或醫院診斷證明來辦理請假手續。

二、上次學生事務會議提案四「學生操行成績考核辦法」已修正學生請事、病假部分並不會扣操行成績。

三、列入公假的原因是考量協助學生在課業上不要因處理車禍請假而有扣考的紀錄。

決議：條文修改為「學生上下學期間發生車禍…」，餘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擬決議學生宿舍門禁時間管制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分析問卷數據層面：

(一)首先說明：106年6月21日105學年第2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提案五說明2中，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以下簡稱宿委會)提議在試辦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達一學期後，由宿委會、生輔組宿舍管理員及學生會共同組成一臨時委員會，設立試辦之成效問卷，以調查及分析住宿生對於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利與弊，故於106年11月下旬成立臨時委員會做出本問卷，其填報時間為106年12月13至12月19日，共312人住宿生填報。

:

(二)依住宿生填報問卷統計數據部分節錄如下：(詳細數據參考附件 1)

- 1、50.32%認同可彈性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為全面開放 24 小時。
- 2、42.31%認同本校宿舍應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而不需透過申請。
- 3、34.94%對試辦申請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的住宿生，在凌晨進出宿舍時您認同有干擾住宿安寧為無意見。
- 4、25.64%認同本校宿舍施行門禁時間管制有助於學生自主自治管理的發展。
- 5、57.37%認同本校宿舍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後，每個人應該負責在外的自身安全。

二、依學生宿舍試辦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實際情形及影響層面，建議如下：

(一)本學期學生宿舍試辦各齋門禁開放 24 小時申請及實住人數為靜敬女齋 48 人(實住 440 人，約 10%)、懷遠齋女齋 84 人(實住 511 人，約 16%)、懷遠男齋 28 人(實住 185 人，約 15%)、輔仁男齋 27 人(實住 145，約 18%)、益友男齋 9 人(實住 148 人，約 6%)；試辦期間與家長聯繫確認情形有 3 位一年級家長不同意；1 位二年級父母雙方家長不同意；不同意家長建議校方不要解除門禁時間管制。

(二)本(106-1)學期因試辦門禁開放期間，屢遭投訴有關夜間宿舍區吵鬧事件計有：

- 1、10 月 19 日凌晨 12:35 南門派出所通知學生聚眾宿舍旁高聲談笑。(羅校安值班轉知)
- 2、10 月中旬，凌晨 2 點多，五妃停車場有住宿生喝酒吵鬧，地上留有嘔吐物。(警衛轉知)
- 3、11 月 8 日深夜 23:34 南門派出所通知民眾報案靜敬齋宿舍太吵。(劉校安協處並與宿舍幹部約談)。
- 4、11 月 14 日深夜 23:30 慶中街明翰居住戶投訴靜敬齋 2、3 樓宿舍太吵。(隔天該棟管委會向宿舍服務中心投訴；住戶致電向生輔組長投訴，組長指示由楊校聘組員回電該棟管委會約時間現場查勘)。
- 5、11 月 20 日凌晨 12:06 靜敬齋 310 寢室因與室友玩鬧，聲音太大，吵鬧聲影響對面住戶安寧，住戶投訴宿舍，組長要求楊校聘組員致電該棟管委會約時間由校方師長陪同齋民前往道歉，幸賴該棟管委會原諒學生，不予既往。

(三)由宿委會各齋幹部 自治自理 轄屬宿舍區，並持續夜間宿舍安寧宣導，同時建議採分區住宿。

三、宿委會建議：依 106 年 12 月 27 日召開宿委員各委員決議，出席 12 人，4 人認同全面解除時間管制並配合各齋生活公約約束住宿生，8 人認同維持目前門禁時間管制為 00:00-05:30 並配合可申請 24 小時門禁卡，但申請流程需簡化。

四、學生會建議：請說明。

五、若本學生事務會議決議通過解除門禁時間管制，擬廢除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刷卡系統管理要點(附件 2)，並修正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輔導辦法第 19 條、第 20 條、第 28 條(擬於附件 3)，並由宿委會各齋幹部自治自理轄屬宿舍區與處理其後續衍生事宜。

六、綜合住宿生填報問卷數據、宿委會、學生會意見及其他等相關層面，建議方案如下：

- (一)甲方案：維持目前宿舍門禁時間管制為 00:00-05:30，並可個人申請開放 24 小時門禁。(其申請流程簡化:1.家長、2.導師/系輔導教官、3.交回生輔組宿舍管理員登錄)
- (二)乙方案：宿舍門禁時間管制改為 02:00-05:30，並可個人申請開放 24 小時門禁。(其申請流程簡化:1.家長、2.導師/系輔導教官、3.交回生輔組宿舍管理員登錄)

補充說明：

- 一、上學期門禁案決議為試辦一學期，並於本次會議決定是否正式實施；考量給予學生自治管理的學習機會，若回到過去的制度是很可惜的，故提出上述甲、乙兩方案，都是正式實施，請各位委員討論及提供意見。
- 二、申請流程及表格簡化，即核章欄留下導師或系輔導教官擇一簽名或蓋章(如附件)。

學生會代表意見及回應：

- 一、學生會和臨委會主委(授權學生會代表)擬提修正動議(依據上學期學務會議決議提出)：家長簽名欄廢除，申請 24 小時門禁時，由學生自行告知家長，為自己的行為負責(無人附議)。
生輔組回應(有關臨委會組織的說明)：臨委會係上一次學務會議提案中，宿委會提議由宿委會、學生會、生輔組宿舍管理員共同成立，任務是在這一學期進行試辦門禁的問卷調查，完成調查後，任務就解除，並無所謂授權的問題。
- 二、學生會的立場：慢慢走向全面開放，本次會議提案與學生會之訴求不符。
- 三、問卷部分：擬調閱資料原始檔，請提供給宿委會，和生輔組共同製作。
回應說明：調閱資料沒有問題，這部分會予以補正，資料亦可重新統計。
- 四、學生會這學期有針對全校學生所做問卷，其中有 70%贊成門禁開放。
生輔組補充說明：關於問卷調查的部份，其實也有些同學反映不贊成開放，並且門禁開放後預期會延伸後續的要求(例如 24 小時熱水、增設夜間吹髮區等..)，而吵鬧情形的確增加了。
- 五、關於宿舍門禁和吵鬧事件，請予提供吵鬧同學是否領有 24 小時門禁卡？
回應說明：試辦門禁前未有如本學期發生之投訴事件。

學生委員及列席同學意見及回應：

- 一、本次試辦的內容及流程並未討論過、大一生被勸退、宣傳不足致申請的人很少等，致本次試辦開放的結果，並無實質意義。
- 二、門禁的重點要在學生是否安全，本人住懷遠齋三年，只有刷卡門及曬衣場有監視器，走廊上並沒有，前兩個學期都曾發生寢室遭竊的事件，所以，應該是要把學生的安全顧好，才能開放門禁。
- 三、門禁開放希望是漸進式，吵鬧問題的根本解決問題應是從教育上(比如講座)輔導，而非利用宵禁。
- 四、請提供宿舍監視系統建置的時程。
回應事項：目前裝設地點在刷卡門出入口及曬衣場，走廊上若需要裝設，也是一筆蠻大的經費，可能須逐年改善。

師長委員意見及回應：

- 一、宿舍門禁管理和吵鬧是兩件事，應分別處理。

- 二、若學生會願意，建議依據輔大經驗，分別蒐集家長和學生的意見，辦全體宿員(或全體學生)及家長的公投，以學生意見為主，家長意見作為參考；至於大一學生(未成年)，學校沒有辦法幫他們做保證，擬提兩動議：學生會提出數據，以及提到下次學務會議再討論(無人附議)。
- 三、學生的確需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而學校要做的事為圍牆內的安全負責。
- 四、本次會議提出的問卷數量是否有代表性可以來做出決定？走向宿舍門禁開放是校方和學校的共識，如何達到最大共識，尊重學生的做法，並且顧及學生的安全。
- 五、擬提修正動議：增加第三方案，即全面解除門禁管制，改由刷卡進出，另訂週邊安寧的辦法，但書是 20 歲以下須有家長同意。(附議)
(提動議理由：學生已經都有門卡，且這也是全國各大專院校的趨勢)。
- 六、生輔組提議：上學期學務會議宿委會主委提出試辦需求，本學期亦已完成試辦作業，回復到試辦前之門禁管制，個別同學有需求就申請凌晨 2:00 卡。
- 七、請說明分區住宿之可行性。
回應說明：本校目前因每棟宿舍屬性不同(男生、女生、高年級、低年級)，加上床位有限和男女生床位相差懸殊，實際執行上會有困難。
- 八、根據以往的經驗，常常是同學希望負責任，但又很難做到和家長溝通，而希望學校幫忙和家長溝通，所以可以想見未來門禁開放之後，學務處要承擔的壓力是很多的；另外，學生會和宿委會要思考真正可以自治的時候，怎麼去真正的落實公約的執行，以及後續衍生的問題如何解決？否則又會淪為凡事情都要學務處來負責的結果。
- 九、門禁開放和吵鬧雖無直接關係，但有間接關係，學務處的為難是有責無權，96 年曾經開放，但有人尾隨進入性騷擾的事件發生，97 年又恢復門禁，即是要減少類似事件。
補充說明：關於宿舍投訴案件的受理，都是學務處在線的同仁在面對，且其來電時的態度也不盡友善，有時候還會爆粗口，這的確會給予同仁造成一定的壓力，但不會因為如此就不實施，仍然會去承擔。
- 十、建議是否可以在下學期先將宿舍安全的相關設施強化之後，再來討論門禁的問題。
- 十一、就擔任導師經驗，面對家長和學生，這是兩難，希望學生也要學習和家長溝通，應是以你的表現來贏得家長的信任，在學校不和家長溝通，出了南大，依然不會，這是雙方面必須要共同學習的。
- 十二、法律上法定年齡是 20 歲，未滿 20 歲就需要監護人(家長)簽名，既然學校開放申請，就依據前述規定處理。
- 十三、建議撤案，利用半年時間繼續協商，由學務處、學生會及宿委會充分溝通，立場上雖然不同，但校方也是為同學好，師長也有聽到學生的意見了，似乎不用急著決定，繼續試辦就好(師長及學生附議)。
- 十四、學生會若欲爭取學生權益，應該提出更好的建議，同時也提出一份問卷；另外學校也要學習，學校是可以容許學生犯錯的空間，否則到出社會，學生不會知道自已的行為已經造成別人的困擾，學校只要做好安全的防護，也不能驚擾周遭的住戶(請生輔組和學生會再加以宣導)，才是真正可以共好。
主席指示：問卷請三位老師協助做專家效度，數據統計交由學生來計算。
- 十五、開放是一個趨勢，基於權責要相應，開放後產生的效應需要預先考慮，例

如學生會是否要成立一個專責部門，配合教官，面對校外的投訴；另外，有形成本的增加也要計算，也要讓學生知道。

決議：

- 一、 撤案，繼續試辦，流程簡化，仍需家長簽名。
- 二、 校方、學生會多幫忙宣傳。

(附件 1)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一、基本資料：(單選題)

1. 您目前就讀的年級是

- 一年級 -----
- 二年級 -----
- 三年級 -----
- 四年級 -----

數量	比例
195	62.50%
45	14.42%
43	13.78%
29	9.29%

2. 您住宿的齋別是

- 靜敬齋女宿 -----
- 懷遠齋女宿 -----
- 懷遠齋男宿 -----
- 輔仁齋男宿 -----
- 益友齋男宿 -----

數量	比例
143	45.83%
91	29.17%
18	5.77%
40	12.82%
20	6.41%

二、問卷內容：(單選題)

1. 請問您是否知悉本校宿舍於本學期進行試辦申請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的制度?

是

否

數量	比例
282	90.38%
30	9.62%

2. 請問您是否有申請本學期試辦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申請表?

是

否

數量	比例
77	24.68%
235	75.32%

3. 請問您是否認同維持目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的申請制度?

- 非常認同 -----
- 認同 -----
- 無意見 -----
- 不認同 -----
- 非常不認同 -----

數量	比例
65	20.83%
75	24.04%
77	24.68%
58	18.59%
37	11.86%

4. 請問您是否認同本校宿舍應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而不需透過申請?

非常認同

數量	比例
132	42.31%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71	22.76%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51	16.35%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42	13.46%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16	5.13%

5.針對本校試辦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申請表需要家長簽名及電話確認，請問您是否認同需要得到家長的同意？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33	10.58%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72	23.08%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85	27.24%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67	21.47%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55	17.63%
6.請問目前試辦申請解除門禁時間管制的住宿生，在凌晨進出宿舍時您認同有干擾您的住宿安寧嗎？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27	8.65%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27	8.65%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109	34.94%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80	25.64%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69	22.12%
7.請問您認為本校宿舍可彈性解除門禁時間管制至幾點？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維持目前門禁時間管制為 00:00-05:30 並配合配套措施， (如延長門禁 2 點卡申請、宿舍臨時卡借用等)	55	17.63%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門禁時間延長至凌晨 2 點	72	23.08%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19	6.09%
<input type="checkbox"/> 全面開放 24 小時	157	50.3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9	2.88%
(1)開放至 00:30		
(2)門禁改為 00:00-4:00 或 4:30		
(3)開放 12 點後只進不出		
8.請問您是否認同本校宿舍施行門禁時間管制有助於學生 自主自治管理的發展？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53	16.99%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80	25.64%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73	23.40%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56	17.95%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50	16.03%
9.請問您是否認同本校宿舍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後，每個人應該負責在外的自身安全？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179	57.37%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127	40.71%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5	1.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0	0.00%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1	0.32%
10.若本校宿舍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後，您最擔心的問題是？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門禁安全	83	24.13%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安寧	87	25.29%
<input type="checkbox"/> 室友的作息問題	49	14.24%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112	32.5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3	3.78%
(1)有小偷		
(2)政策反覆不定		
(3)本來在裡面的住宿生就很吵		
(4)冬天沒熱水		
11.若仍維持目前 00:00-05:30 門禁時間管制，您最擔心的問題是？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出外就醫	95	26.39%
<input type="checkbox"/> 打工需求	73	20.28%
<input type="checkbox"/> 課業需求	82	22.78%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72	20.0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38	10.56%
(1)球隊練習		
(2)交通返宿舍時間過 12 點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3)買宵夜		
(4)不能出去買早餐吃		
(5)社團需求		
(6)緊急事件		
(7)突發狀況		
(8)因意外無法入內的在外人身安全		
(9)肚子餓		
(10)飲食問題		
(11)搭夜車進不了宿舍		
(12)早班車		
(13)火車誤點		
12.若本校宿舍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後，與之前正常門禁管制比較，請問您認同會增加凌晨在外的機率嗎？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27	8.65%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115	36.86%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79	25.32%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67	21.47%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24	7.69%

13.請問您是否認同全面解除門禁時間管制後，對於影響住宿安寧的違規記點應加重扣點嗎？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90	28.85%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124	39.74%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72	23.08%

<input type="checkbox"/> 不認同	20	6.41%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認同	6	1.92%

14.請問您是否認同宿舍可設置分區住宿(如健康寢室區及解除門禁住宿區)？	數量	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認同	46	14.74%

<input type="checkbox"/> 認同	75	24.04%

<input type="checkbox"/> 無意見	124	39.74%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不認同

26

8.33%

非常不認同

41

13.14%

15.其他建議及想法

(懷遠齋、輔仁齋、益友齋相關建議及想法)

(1)夜間吹髮區

(2)曬衣場太少

(3)門禁門更改

(4)建議開放三、四年級，一、二年級不開放

(5)勿以少數人的不同意而忽視大多數人想取消門禁的權利

(6)請提供 24 小時熱水，希望洗手台也有熱水

(7)解除門禁是好想法,但要有學生大聲喧嘩就本末倒置

(8)益友齋 2 樓刷卡門常被貼膠帶以利門禁後的進出並也常伴隨噪音,若門禁開放,即可避免學生破壞刷卡門

(9)絕對不要開放門禁

(10)維持現況,有需求再申請

(11)希望借鑰匙次數能不限 4 次

(12)解除門禁,不然突然有事回不來很麻煩

(13)我認為維持經父母同意取得解除門禁是合理的,至於晚歸有擾寧的同學,第一次限制一個星期,第二次則剝奪解除門禁的權利

(14)18 歲成年人應有自我管理能力的,所以門禁是多餘的管制

(15)大一還好,沒有很需要的話不會用到

(16)大一可以不必開放 24 小時門禁管制,因為室友進出大大影響其他人的休息
室友有 24 小時,進出非常吵

(17)可以設置冰箱,電鍋及微波爐等簡單加熱器具

(18)大家都是成年人,可以管理自己,若門禁後無進入更危險

(19)趕快解除門禁,但住在刷卡門附近的寢室會很吵

(20)熱水 12 點就沒了,有事晚上回來會冷死

(21)希望宿舍可提供煮東西的地方

(22)西南 1 樓的側門希望可延長至晚上 9-10 點,且增加零食販賣機

(23)贊同門禁申請制度,無法接受全面解除,會有住宿安全的疑慮

(24)申請 24 小時制度希望能簡單快速,加強監視設備

(25)住宿安寧和門禁無直接關係,凌晨就算有門禁,會在走廊吵的照樣吵

(26)應考量未申請 24 小時卡背後的原因,如申請手續繁雜,不要以申請 24 小時比例低來論述

(27)分區住宿的比例分配為多少?會影響抽籤率嗎?

(28)利用冗長的申請程序,並以家長、室友作息來壓制此想法的執行,希望能真正落實解除門禁管制

(29)恢復以前門禁時間

(30)住門附近的寢室常被干擾,應改善刷卡門

(31)可以提供 24 小時熱水

(32)以宿舍安寧目前算還可以,應以安全為主要考量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 (33) 電梯應全面開放,有需要的人再申請,不要全面開放,請考量大家的休息時間
- (34) 若凌晨要回來,自己應克制自己的音量而非享受了無門禁的好處又造別人的困擾
- (35) 自己該為自己生活負責和規劃,設門禁是對學生的過度保護
- (36) 電梯在深夜應管制使用,機械聲嘈雜
- (37) 宿舍門禁後也會有很多人會跟隨著進來,希望請晚歸的人安靜一點
- (38) 宵禁管制太多,不要為少部份的人缺失,犧牲大多數人的權益
- (39) 宿舍隔音很差,分區無用
(靜敬齋相關建議及想法)
- (40) 宿舍不應限制有行為能力人,每個人都應該為自己行為負責,如擔心開放門禁會干擾安寧,還沒開前也時常有同學夜間大聲喧嘩,開放門禁不應列為影響條件
- (41) 門禁很不方便
- (42) 我認為可通知家長,但不可以家長同意做為限制,家長幾乎完全不明瞭學生住宿情況,因此同意、不同意根本無參考價值
- (43) 水不夠熱,廁所燈不要關
- (44) 可以加強宣導如廁時,請對準再上,不然六、日時無打掃人員,廁所很髒
- (45) 希望 23 點過後,可以請洗澡或還在外面的同學安靜一點,因為熄燈後有些人要睡了,門板也沒想像中隔音,真的很大聲
- (46) 不能煮東西,沒有冰箱
- (47) 晚上廁所會熄燈很可怕
- (48) 齋民上廁所沒對準很髒
- (49) 洗衣機很少很髒
- (50) 洗手台應該允許放洗手乳
- (51) 宿舍抽屜不能完全拉出來東西掉進去拿不出來
- (52) 106 學年不要再分住宿區了,搬家麻煩
- (53) 門禁卡申請可改為一學年嗎?有時找人簽名不好找
- (54) 不管門禁是否解除,仍有許多人在半夜吵鬧,甚至在房間內大聲講電話,造成其他同學困擾
- (55) 都成人了
- (56) 沒有申請解除門禁的人在外待到 5 點 30 分才回來更不安全
- (57) 希望可以將作息差不多的人排在同一房,可以分配宿舍前作調查,方可解決寢室安寧問題
- (58) 建議有樓層共用冰箱
- (59) 熱水提供時間下午 4 點開始,但水量小且為溫水
- (60) 最近開始廁所都會熄燈,只剩小燈,極不方便
- (61) 需要廚房
- (62) 覺得實施門禁反而對臨時沒辦法趕回宿舍的人更不安全
- (63) 不要因為他人因素而改變檢查時間,甚至扣點
- (64) 不管有無門禁,吵的人還是吵;半夜爬到頂樓,聊天、嬉笑、打鬧甚至哭;半夜走廊擴音講電話
- (65) 有些人需要解除門禁管制可以理解,只希望能多管制入夜後少數同學造成的聲響

【106 學年第 1 學期試辦學生宿舍解除門禁時間管制之成效問卷統計】

- (66)系上（視設系）的作業都是以創作為主，很少讀書，大部分都到系館反而不會吵到室友，門禁對我們來說反而對室友好，在房裡熬夜製作才更不方便
- (67)要嚴格勸導那些 23 點大聲喧嘩和奔跑的同學，脫水機也很吵
- (68)分區住宿是不個不錯的方式，不同作息住一起對彼此都有影響
- (69)大學課業、打工與朋友出遊都會超過 12 點，臨時申請勢必增加麻煩，應全面開放，申請流程太過繁瑣

（附件 2）

廢除「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刷卡系統管理要點」

90.02.22 學生事務會議

97.09.03 學生事務會議

- 第一條 為有效管理學生宿舍，並維護學生安全，特訂定本要點。
- 第二條 為保持宿舍團體生活安寧、正常作息及維護學生安全，每日凌晨零時至五時三十分實施門禁管制(視特別需要，得申請解除門禁管制)。
- 第三條 一人刷卡同時引進非住宿人員或禁止進入該宿舍人員者，刷卡者違規記點二點。
- 第四條 私自留宿或引領異性於宿舍者，通知家長及導師，並依學生輔導辦法第六條第二項辦理。
- 第五條 卡片遺失應於二十四小時內速至生輔組(假日向值班教官：電話 2135042)掛失，並至教務處註冊組，依規定申請補發，如未及時掛失，導致他人冒用，因而影響住宿安全者，下學期將不接受住宿申請。
- 第六條 蓄意破壞監視刷卡系統者，應照價賠償並依校規處理。
- 第七條 遇停電及偶發事件致無法正常操作刷卡系統時，應及時通知宿舍幹部、管理員或值勤教官處理。
- 第八條 啟閉刷卡系統時間若須變更，得隨時修正並另行公布之。
- 第九條 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呈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97.09.03 學生事務會議：本修正條文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大學部新生(102 級)即予以實施，原舊生自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

（附件 3）

依本次學生事務會議決議結果若通過解除門禁時間管制，擬修正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輔導辦法之相關門禁時間管制條文。

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輔導辦法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九條（各項時間限制）</p> <p>一、學生宿舍門禁時間無管制，<u>住宿生可以學生證刷卡感應進出。</u></p> <p>二、學生宿舍熄寢室大燈時間為深夜24時，健康寢室則提早為23時。</p> <p>三、浴室熱水供應時間為每日下午 16 時至深夜 24 時。必要時，</p>	<p>第十九條（各項時間限制）</p> <p>一、學生宿舍門禁時間為深夜24時至清晨5時30分。</p> <p>二、學生宿舍熄寢室大燈時間為深夜24時，健康寢室則提早為23時。</p> <p>三、浴室熱水供應時間為每日下午16時至深夜24時。必要時，可視季節做彈性調整。</p>	<p>依其學生事務會議決議結果而修正門禁時間管制。</p>

可視季節做彈性調整。		
第二十條（延長門禁） 刪除	<p>第二十條（延長門禁）</p> <p>一、偶發性延長門禁：因偶發之事由，無法於門禁時間內返回宿舍者，得提前3天向宿舍服務中心申請延長門禁時間，最遲延至凌晨2時。</p> <p>二、常態性延長門禁：因個人特殊事由，須經常逾門禁時間返回宿舍者，經家長及師長同意後，得申請延長門禁至凌晨2時，或得申請門禁開放24小時，效期為一學期。</p>	依其學生事務會議決議結果而修正門禁時間管制。
<p>第二十八條（門禁、會客與留宿）</p> <p>一、門禁與安全設備</p> <p><u>（一）一人刷卡同時引進非住宿人員或禁止進入該宿舍人員者，刷卡者違規（記四點）。</u></p> <p>（二）未依正常使用方式進出宿舍或蓄意破壞刷卡門禁系統者。（記十點）</p> <p>（三）破壞、移動宿舍各項安全設備（如緊急照明燈、滅火器、逃生門、紗網等）者。（記八點）</p>	<p>第二十八條（門禁、會客與留宿）</p> <p>一、門禁與安全設備</p> <p>（一）刷卡門禁時間為夜間24時，無正當事由而超過門禁時間出入宿舍達3次以上者。（記四點）</p> <p>（二）未依正常使用方式進出宿舍或蓄意破壞刷卡門禁系統者。（記十點）</p> <p>（三）破壞、移動宿舍各項安全設備（如緊急照明燈、滅火器、逃生門、紗網等）者。（記八點）</p>	將國立臺南大學學生宿舍刷卡系統管理要點第3條訂至學生宿舍輔導辦法第28條第1項並加重扣點。

伍、工作報告

一、學務處為辦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項學務活動，訂定本校「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活動行事曆」(p22 ~p26)，請師長參閱。

二、軍訓室

(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工作：

1.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輔導紀錄統計：

項次	疾病照料	意外事件-交通	情緒輔導	賃居輔導	其他事件
小計	19	15	18	9	56
教育部校安通報：性平事件通報 1 件、意外事件 3 件、自我傷害 1 件、疾病 1 件等。					

2.校園安全暨防災教育

- (1) 配合新生始業輔導、班代會報及升旗活動，實施三場次之大型防災教育宣導。
- (2) 帶領大一同學各班 20 人區分 5 梯次，至臺南市防災教育中心實施防災實地訓練，共計有 386 人完成各項防災技能訓練。
- (3) 10 月 18 日，與臺南市警察局合作辦理預防詐騙宣教活動，計有 118 位同學參與研習。
- (4) 11 月 8 日，於班代會報宣達本校「校園安全地圖(含性平事件圖)」，期望同學多利用安全地域活動，個人財物妥善保管。
- (5) 12 月 4 日，完成「預防詐騙」、「交通安全」、「預防一氧化碳中毒」等 8 條宣傳布條懸掛及「學生安全園地」公布欄規劃，強化學生安全觀念。
- (6) 學生辦理迎新宿營、短育或校外參訪等活動，請各系同仁至「學務線上辦公室-學生活動安全通報-學生活動登錄(代碼 NL91NE)」填報，以利關心及維護學生安全。

3.全民國防暨國軍人才招募

- (1) 9 月 19 日，辦理「107 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宣導，計宣導學生 150 餘位。
- (2) 10 月 18 日，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海巡署南巡局參訪體驗活動」，讓同學瞭解我國海域執法、海洋保育執行現況，計有 80 餘位同學參加。
- (3) 11 月 15 日，完成全民國防教育臺南空軍 443 聯隊參訪活動，計有 100 餘位同學參加，活動圓滿結束。
- (4) 12 月 4 日，邀請「陸軍航空基地勤務廠」蒞校，協辦「全民國防教育暨國軍人才招募」宣導活動，計 53 位同學參加。
- (5) 12 月 16 日，結合校慶活動邀請國軍人才招募中心，辦理「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暨國軍人才招募」宣導活動。
- (6) 本校「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ROTC) 招募，參加同學學雜費全額補助，每學期 5,000 元書籍文具費，以及每月 10,000 元零用金。甄選對象：本校各學系一、二、三年級同學，報名時間：自 106 年 11 月 20 日至 106 年 12 月 15 日止，請導師協助宣導。

4.學生兵役

- (1) 9 月 29 日，完成兵役緩徵申請延長修業作業，共計 118 員。
- (2) 10 月 3 日，完成 87 年次大一學生兵役緩徵申請作業，共計 417 員。
- (3) 10 月 5 日，完成休、退、畢業離校學生緩徵原因消滅，共計 206 位。

- (4) 10月20日，辦理兵役暫緩徵集作業，共計18位。
- (5) 10月20日，辦理儘後召集申請，共計79位。
- (6) 11月13日，於校網公告「研發替代役制度宣導暨用人單位徵才活動」。
- (7) 12月7日，於校網公告「107年1月1日起，民國88年次出生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應經核准」。
- (8) 12月21日，於校網公告「107年辦理83年次以後替代役體位役男申請在學期間接受補充兵役軍事訓練」。
- (9) 12月25日，於校網公告「107年研發替代役役男報名及用人單位甄選作業說明會活動」。

5. 學生賃居安全

- (1) 9月27日，辦理大學部賃居股長會議。
- (2) 11月6日，將大學部各班賃居資料表發送導師。
- (3) 11月7日，起實施冬令賃居安全宣導，於班代會議及網頁公告，並於校園懸掛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宣導布條。
- (4) 11月24日，線上填報賃居人數戶數統計資料，共1,072人。
- (5) 12月18日，完成教育部資料填報，一氧化碳中毒宣導場次，本學期共計4場次。
- (6) 12月28日止，收回15班賃居訪視表共計85份，感謝導師協助。
- (7) 本學期完成線上住宿資料登錄，全校共計2,524人。

6. 防制藥物濫用宣導

- (1) 9月20-22日，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捐血活動，本次主題為「點滴之情，感血不盡」，共計106袋。
- (2) 10月2日，10月份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日。
- (3) 12月1日，12月份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日。
- (4) 12月20-22日，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捐血活動，本次主題為「捐血捐愛，健康無礙」，共計124袋。

7. 交通安全

- (1) 9月2日，助學生宿舍開齋車輛引導事宜。
- (2) 9月6日，新生始業輔導於中山館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課程，特別邀請臺南監理站李淑惠講師到校宣導。
- (3) 9月15日，公告校園久置腳踏車及招領作業；105學年度第2學期校園久置及未張貼停車證之腳踏車，計81輛。
- (4) 9月27日交通服務隊整理靜敬齋、懷遠齋、益友齋、輔仁齋之宿舍停車場違規停放腳踏車。
- (5) 10月5日，交通服務隊同學於輔仁齋、益友齋腳踏車停車場完成第一階段處理廢棄、無主腳踏車久佔停車格情形，已移至靜敬齋旁集中停放區，以避免影響其它同學停車權益。
- (6) 10月11日，交通服務隊同學於輔仁齋、益友齋腳踏車停車場完成第二階段處理廢棄、無主腳踏車久佔停車格情形，已移至靜敬齋旁集中停放區。
- (7) 11月23日，完成府城校區、榮譽校區交通安全宣導布條懸掛，共計4條。
- (8) 12月1日，協助校慶揭幕紀開鑼儀典之交通引導工作。
- (9) 12月16、17日，校慶運動會開幕儀程之人員進入管制及交通引導。
- (10) 12月27日，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邀請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與宏佳騰動力科技公司講師蒞校宣教，計100餘位同學參加。

- (11)「學生發生交通事故處理」說明，學生發生交通事故按程序：報警、做筆錄、畫現場圖、就醫、驗傷及拿到「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提醒同學勿私下和解，以為維護學生權益及安全。

8.服務教育

- (1) 本學期計分派 166 位同學至各行政單位實施服務教育。
- (2) 依學則規定未完成服務教育同學無法畢業，本學期大四同學尚有 22 位未完成，均已個別通知補修，亦請導師協助提醒關懷。
- (3) 12 月 30 日，發送通知各行政單位，促請完成本學期務教育幹同學之心得及成績評分。
- (4) 各單位有需求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服務教育同學人力，預計於 1 月 2 日開始線上申請，至 1 月 17 日止，請有需求之單位儘快完成人力需求及指定人員申請。

9.活動支援

- (1) 9 月 11 日，指導親善大使支援「106-1 開學典禮」擔任司儀及頒獎手等工作，計 8 位同學參與。
- (2) 9 月 20 日，指導親善大使支援「106-1 升旗典禮暨防災演練」擔任司儀、頒獎手及升旗手等工作，計 7 位同學參與。
- (3) 9 月 27 日，指導親善大使辦理本學年親善大使新進團員甄選活動，計甄選出 20 位優秀團員加入服務行列。
- (4) 10 月 7-10 日，輔導親善大使支援「106 年國慶花車遊行啦啦隊表演團隊，表現優異，為校爭光 12 員同學，。
- (5) 10 月 18 日，指導親善大使辦理「新手入門，彩妝公訓」活動，計 31 位同學參加。
- (6) 11 月 1 日，指導親善大使辦理「美人瑜享瘦」團訓活動，計 22 位同學報名參加。
- (7) 11 月 25、27 日，輔導親善大使支援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擔任「106 年全國語文競賽」開、閉幕接待引導人員，計 27 位同學參與本次活動，期藉由學生參與校外大型活動機會，拓展視野及廣度。
- (8) 12 月 1 日，指導親善大使支援「119 週年校慶引聖火儀式及校慶開鑼活動」擔任司儀、禮生、接待事宜，計 29 位同學參與。
- (9) 12 月 16-17 日，指導親善大使支援「119 週年校慶開幕、揭牌、茶會及閉幕活動」擔任司儀、頒獎及接待事宜，計 82 人次同學參與。
- (10) 12 月 20 日，指導親善大使辦理「2016 親善花語家族暖耶誕」歲末感恩活動，計 43 位同學參與。

10.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系所班級輔導教官：

- (1) 廖益誠中校教官：環生學院(分機 370)。
- (2) 陳珮璇少校教官：藝術學院(分機 363)。
- (3) 林春暉中校教官：理工學院(應數、材料、數位)(分機 361)。
- (4) 劉碧鈴校安教官：理工學院(電機、資工)、管理學院(經管、行管)(分機 362)。
- (5) 楊素蘭校安教官：教育學院(分機 321)。
- (6) 羅豐州校安教官：人社學院(分機 360)。

(二)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1. 「校園學生安全事件」演練。

- 2.學生「防身術」研習活動。
- 3.«預防詐騙»宣導講座。
- 4.校園安全會議。
- 5.«愛心捐血»活動。
- 6.«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活動。
- 7.«交通安全»教育宣導講座。
- 8.大學部賃居股長研習
- 9.«校外賃居法律常識»講座。
- 10.房東暨賃居生座談會。
- 11.校外賃居輔導訪視。
- 12.休(退)學生「緩徵»消滅、復學生及延畢生「延長修業»事宜。
- 13.«全民國防教育暨國軍人才招募»宣導活動。
- 14.«服務教育»幹部訓練研習活動。
- 15.«服務教育»整潔競賽評比活動。
- 16.親善大使團禮儀課程訓練活動。

三、衛生保健組

(一)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工作：

1.健康服務

- (1) 7 月 1 日至 12 月 20 日辦理學生團體平安保險理賠共 108 件,有 46 件(約 43%)為車禍意外事故。
- (2) 9 月 2 日至 9 月 5 日辦理 106 學年度新生、轉復學生、境外生健康檢查,共 1,323 人完成檢查。
- (3) 9 月 6 日上午於衛保組辦公室辦理境外新生健康資料審核及傷病保險投保事宜。
- (4) 9 月 8 日上午於境外新生始業輔導式現場進行境外生健保、傷病保險投保規則及健康檢查項目說明。
- (5) 10 月 24 日辦理本年度教職員工自費健康檢查,共 108 位師長及同仁參檢。
- (6) 10 月 31 日回傳僑委會本校目前健保有補助僑生資料,共 45 人。
- (7) 11 月 8 日召開本學期學校衛生委員會議。
- (8) 11 月 24 日回傳僑委會本校 106 學年度健保有補助僑生新生資料,本學年度只有 1 位僑生新生申請。
- (9) 12 月 6 日及 13 日下午協助校慶運動會會前賽醫療支援,以跑步跌倒擦挫傷事故居多。
- (10) 12 月 8 日支援樂齡大學校外參訪活動隨行照護。
- (11) 12 月 16 日及 17 日兩天於運動會現場設置救護站,進行緊急傷病處理。
- (12) 106 學年度新生及教職員工體檢報告已發放,針對特殊異常者已陸續通知門診追蹤檢查。
- (13) 各系所活動,本組準備急救箱出借並義務提供旅平險資訊,指引學生投保。
- (14) 為因應各種傳染病及政府衛生公告、食安問題,本組隨時會於學校網頁最新消息發出相關疫情報導及衛教項目。
- (15) 本學期師生傷病處理截至 12 月 20 日止共 417 人次,於衛保組休息觀察者共 29 人次。
- (16) 本學期師生看診人數截至 12 月 20 日共 33 人次。

2.健康教育

- (1) 9月6日上午於新生始業輔導式現場進行愛滋病防治、校園菸害防制、病媒蚊相關傳染病防治衛教宣導，約900人參加。
- (2) 9月7日下午於啟明苑一樓演講廳配合總務處消防演練課程針對教職員工辦理「職場健康促進」專題講座，共56位同仁參加。
- (3) 10月11日辦理新生急救教育訓練，共163位新生參與訓練。
- (4) 10月21日辦理基本救命術研習暨考照，共29位學生參訓並通過考照。
- (5) 11月1日辦理「愛滋、愛之、礙知」愛滋病防治宣導活動，共68位學生參與。
- (6) 11月22日辦理體檢報告說明會暨代謝症候群防治講座，共41位師生參加。
- (7) 病媒蚊相關傳染病防治宣導：徹底清除孳生源是防治病媒蚊傳染疾病最根本的方法，請同仁依本校「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自我檢查表」，逐一確認辦公室內外與周邊環境，移除不必要之花器底盤與容器，隨手清除積水處與容器，若有施工處亦請協助加強環境衛生，避免孳生源。
- (8) 流感防治宣導：天氣轉涼、早晚溫差大，流感發生率增加，請記得添加衣物、注意呼吸道衛生禮節及適當保暖。10月1日起流感公費疫苗開始施打，大學生目前不在公費疫苗施打對象，可自費到醫療院所施打；50歲以上成人、具高風險慢性病人、罕見疾病患者、重大傷病者，目前符合公費疫苗施打，可至公費流感疫苗合約醫療院所施打，查詢網址如下：
<https://antiflu.cdc.gov.tw/>。

3.健康環境

- (1) 9月11日09:00於營養師陪同下進行期初學生餐廳總檢查。
- (2) 9月19日下午環保局人員到校進行資源回收成果評比及登革熱孳生源稽查，於資源回收場旁覆蓋廢棄海綿墊之帆布上發現病媒蚊子孑，事務組同仁立即派人處理。
- (3) 9月20日下午於文薈樓1樓廣場放置菸害防制宣導大使(張鈞甯)人形立牌及布條，進行校園菸害防制宣導。
- (4) 12月7日邀請專家協助進行餐飲衛生輔導訪視校內預評，並緊鑼密鼓進行資料補充及缺失改善。
- (5) 12月21日於籃球場旁通往慶中街人行道周圍設置菸害防制宣導看板，營造本校無菸校園環境。
- (6) 12月22日教育部派員蒞校進行本年度餐飲衛生輔導訪視。
- (7) 107年1月12日15:00預定辦理期末餐廳總檢。
- (8) 每週一次協同營養師進行餐廳餐飲衛生檢查，隨時督導業者進行改善。
- (9) 學期間不定時會同總務處事務組同仁進行校園環境登革熱孳生源巡查，並配合衛生單位到校稽查巡檢，針對問題立即偕同總務處同仁進行改善，不定時網頁、e-mail進行相關衛教宣導。

4.年度創新活動

- (1) 執行教育部106年度補助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計150,000元)，順利完成相關業務推廣，並完成核結與成果報部。
- (2) 申請教育部107年度補助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獲教育部250,000元補助款。
- (3) 10月3日至10月31日，每週二、週四中午辦理「食」尚蔬食餐盒推廣活動，共195位師生報名參加，強化正確蔬食營養及減碳愛地球觀念，持續秉持南

大綠色大學理念。

- (4) 10月25日辦理「誠食」校園分享會，共119位師生及社區民眾熱情參與、分享會現場互動踴躍。
- (5) 11月22日辦理誠食真食味體驗活動(食品篇)，共78位師生及民眾共襄盛舉。
- (6) 11月29日辦理誠食真食味體驗活動(蔬食篇)，共75位師生及民眾共襄盛舉。
- (7) 12月16日於校慶園遊會現場辦理「色香味的誘惑體驗、綠色保育 YOU&ME」闖關活動，約300人參加。

(二)106學年度第2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 1.每週進行一次餐廳餐飲衛生檢查；期初、期末各辦理一次餐廳總檢工作。
- 2.辦理「食」尚蔬食餐盒活動(每週2次，共8次)。
- 3.辦理健康促進研習或活動(約8次)。
- 4.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僑外生健保及交換生傷病意外醫療保險投保事宜。
- 5.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交換生入境健康資料審核及胸部X光檢查。
- 6.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團體平安保險工作。
- 7.辦理校園各類傳染病防治工作。
- 8.辦理107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及107-108學年度學生平安保險招標案。
- 9.學生外傷處置。
- 10.協助醫師看診作業。
- 11.辦理校園各類衛生宣導及衛教工作。
- 12.處理其他威脅健康之突發現象。

四、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 106學年度第1學期完成工作：

- 1.9月5日16:00至20:30於中山館舉行「106學年度社團博覽會暨社團之夜」，藉由此活動展現青年學子活潑的一面及學習成效，熱情迎接110級大一新鮮人。
- 2.9月6日至7日於B401會議室，辦理「106學年度學生自治幹部暨社團負責人研習營」，期望透由活動中提升領導才能以及強化經驗交流。
- 3.9月11日9:30於中山館辦理「106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典禮」，典禮中特別邀請莊崑謨校友擔任「校友薪傳」講座及介紹一級行政主管、新任行政主管與新進師長，並頒獎表揚書卷獎、入學新生獎勵及績優社團。
- 4.10月11日09:00於啟明苑與台南市政府社會局合辦「臺灣女孩日」。
- 5.10月14-15日及12月2-3日，辦理106年度「教學增能計畫-子計畫B擴大學習視野」計畫-「志工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期增加學生對於擔任志工之認知。
- 6.11月15日18:30於活力轉角，舉辦「黃玠校園巡迴音樂分享會」，音樂會結合吉他社音樂成果發表。
- 7.12月1日8:00於紅樓前，辦理為本校「119週年校慶主題標語揭幕暨開鑼活動」。
- 8.12月11-15日與台南市政府社會局合辦「友善性別週-性別認同，幸福多元」活動。
- 9.12月16-17日(六-日)辦理本校「119週年校慶活動」，活動圓滿成功。
- 10.12月20日15:30於啟明苑，辦理「106學年度校長與學生座談會」。
- 11.12月22日18:30於中正廣場，辦理「暖南音樂會暨冬至湯圓活動」。

12. 12月21-27日辦理「106學年度聖誕季」活動，除營造校園節慶感外亦辦理環保創意聖誕樹比賽，提升環保意識。
13. 12月27日12:30於操場，辦理「106學年度聖誕季系列活動-BomBom泡泡足球賽」。
14. 107年1月10日13:30於誠正大樓川堂，辦理「106學年度寒假營隊授旗儀式」，寒假服務營隊彙整表如下：

序號	社團名稱	服務營隊名稱	營隊時間	服務學校 (營隊始業/結業時間)	備註
1	小太陽服務社	教育優先區-「2018年寒期育樂營」	107.1.24-107.1.27	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小 (1/25 上午 0900-0930)	
2	海鷗社	教育優先區-「海鷗星際銀河探險隊」	107.1.29-107.2.2	臺南市善化區善化國小 (1/31 上午 0840-0930)	
3	愛心社	教育優先區-「引爆“大”龍貓的“內”心小宇宙」	107.1.29-107.2.2	臺南市大內區大內國小 (1/29 上午 0900-1000)	
4	土撥鼠康輔社	教育優先區-「麵包超人成長活力營」	107.1.26-107.1.30	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小 (1/27 上午 0900-0930)	
5	特教系系學會	教育優先區-「小勇士闖台灣特教短期育樂營」	107.2.5-107.2.9	臺南市南化區北寮國小 (2/7 上午 0800-0900)	
6	福智青年社	大專生命成長營	107.2.1-107.2.4	大仁科技大學	
7	青年領袖社	2018 四校聯合生命教育服務隊	107.1.31-107.2.2	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中 (1/31 上午 08:30-09:40)	
8	英語系偏鄉服務團隊	第一屆偏鄉小學英語冬令營	107.1.29-107.1.31	高雄市立巴楠花部落小學 (1/29 上午 0840-0920)	

(二)106學年度第2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1. 2月22日9:30於雅音樓辦理「106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典禮」。
2. 4月9日10:30於B307會議室召開「107級畢業典禮第1次籌備委員會議」。
3. 5月14日10:30於B307會議室召開「107級畢業典禮第2次籌備委員會議」。
4. 5月16日13:00於B307會議室召開「106學年度校內社團評鑑」。
5. 6月9日15:00於中山館辦理「107級畢業典禮」。

五、生活輔導組

(一) 106學年度第1學期完成工作：

1. 本學期分別於9/13、10/11、11/15、12/06、107/01/3，計辦理5次班代會報，宣達學校相關重點事項。
2. 各項獎助學措施：
 - (1) 校內獎學金共計10項：11月27日召開評審會議，申請學生人數計37人，138人次，核發名額38名，另生活助學金共22人申請，正取10名，備取10名，分別通知錄取學生及相關單位自明年3月份起晉用。
 - (2) 麗尊揚名獎學金：12月11日召開審查會議。獎學金申請件數計6件，團

體組 1 件，個人組 5 件，共核發獎學金 36,000 元。

- (3) 「特定捐助獎勵學生國際性專業競賽及展演」及「魏再成先生安定就學助學金」：12 月 12 日召開評審會議。「特定捐助獎勵學生國際性專業競賽及展演」共計 16 件申請案，核發 335,000 元獎學金，「魏再成先生安定就學助學金」核發 50,000 元助學金。
 - (4) 校外獎助學金訊息均公告於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獎助學金」網頁，每學期申請期限多集中在開學後 2 個月內，請導師鼓勵符合資格同學踴躍提出申請。
 - (5) 學雜費減免：共 381 人申請，減免金額計 6,626,407 元。
 - (6) 大專弱勢補助：共 197 人申請，減免金額計 2,748,500 元。
 - (7) 攜手點燈：22 人，56 萬 5000 元。
 - (8) 教育部學產基金：2 人，4 萬元。
 - (9) 急難慰助金：4 人，2 萬 5000 元。
3. 導師業務，於 11 月 1 日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座談會」。

4. 學生請假

- (1) 學生請假一律上網登錄申請，並應於課前申請或於課後 72 小時內補請（含假日），逾時無法予以補請。
- (2) 因重病或突發事故無法或不及辦理請假者，得先以電話向導師、教官或生活輔導組先行報備，再補辦請假手續，或委託同學、親友代辦請假手續。
- (3) 本學期截至 12 月 25 日全校學生缺曠等統計如次：事假 12342、病假 17693、長期病假 88、產假 1、育兒假 2、喪假 413、曠課 5676、遲到 280、朝會 181、集會 1073、公假 8079、生理假 6914 等節次。

5. 性別平等教育

- (1) 宣導事項：教育部 106 年 5 月 25 日臺教學(三)字第 1060065118 號函，有關學校調查處理教師涉及校園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認定非屬情節重大或認定屬違反專業倫理者，倘認有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之虞相關處理程序。
為避免影響學校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1 條第 3 項執行議處程序之時程，修正為「教師涉及對未滿 18 歲學生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經學校調查屬實者，除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1 條第 3 項規定，自行或移權責單位審議懲處外，倘調查結果認該教師對未滿 18 歲學生之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恐有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9 條各款情形之虞，宜請學校依法將調查報告轉請地方社政主管機關審議裁處。」
- (2) 9 月 27 日，於啟明苑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
- (3) 10 月 24 日，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 (4) 11 月 29 日，辦理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6. 境外生輔導

- (1) 9 月 8 日完成境外生新生輔導活動、9 月 20 日完僑聯會迎新活動。
- (2) 11 月 22 日參加國際處境外生文化參訪活動。
- (3) 12 月 13 日至 17 日完成協助辦理國際週活動，獲僑委會補助經費 6 千元。
- (4) 12 月 14 日完成本學期僑生學習扶助金核銷及結算作業，補助人數計 1 人。
- (5) 本學期完成協助僑外生申請勞動部工作許可共計 53 人次。

7.住宿服務

- (1) 9月2~3日辦理106學年第1學期學生宿舍開齋作業。
- (2) 9月2日學生宿舍網路委外服務正式運作，宿網颯暢通順；同時懷遠齋G樓新增床組設備計30床，遞補30位男學生申請宿舍床位。
- (3) 9月15日配合總務處試辦夜間制學生停放教職員工機車停車場管制系統上線。
- (4) 11月6日至12月31日實施懷遠齋電梯相關管制設定。
- (5) 12月4日至12月8日辦理國際學舍投票問卷活動。
- (6) 12月16~20日靜敬齋中庭樹圍砌石工程及照明燈具線路改善工程竣工。
- (7) 12月25日新學舍經主管會議決議命名「寰宇齋」，賡續辦理大樓題字及房型定價等營運前置作業(目前已完成宿舍門禁系統、公用飲水機及寢室冷氣。)
- (8) 12月26日完成106學年第1學期試辦宿舍門禁開放作業問卷統計分析。
- (9) 107年1月5日重新啟動107年度學生宿舍清潔工作招標作業。
- (10) 107年1月14日辦理106學年第1學期學生宿舍關齋暨寒假住宿作業。
- (11) 107年1月15日，靜敬齋寢室冷氣機汰換工程開工。
- (12) 整體例行業務：學生宿舍進行飲水機濾芯更換保養、熱水鍋爐保養、電梯保養、冷氣濾網清洗及風扇清洗、消防檢測等例行性保養作業。

(二)106學年度第2學期預定辦理工作：

- 1.辦理班代會報。
 - 2.境外生春季聯誼活動。
 - 3.受理僑外學生工作證之申請作業。
 - 4.受理校外各項獎助學金申請及辦理減免、弱助經費動支及陳報等事宜。
 - 5.辦理尊重智慧財產權校園宣導及演講、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品德教育活動、母親節動手植栽感恩幸福活動。
 - 6.辦理學生申請教育部學產基金急難慰問金、校內急難救助金。
 - 7.辦理106學年度第二學期「起飛計畫」等各項活動，至107年7月31日止。
- ## 8.宿舍服務
- (1) 2月21日辦理106學年第2學期學生宿舍開齋作業。
 - (2) 3月28日辦理107學年學生宿舍(含新學舍)線上申請抽籤作業。
 - (3) 5月2日辦理學生宿舍自治幹部選舉。

國立臺南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活動行事曆

週次		活動項目			地點/時間	參加人員	單位
週別	起訖日期	日期	星期	項目			
寒 假	1 月 15 日 2 月 17 日 (2/15~17 春 節放假)						
一	2 月 18 日 2 月 24 日 (2/19~20 春 節調整放 假)	21	三	學生宿舍開齋	學生宿舍 08:00	管理員、宿舍幹 部及住宿生	生輔組
		22	四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開學典禮	雅音樓 09:30~11:00	全校師生	課指組
		22	三	服務教育隊期初集會	思誠樓 F101 教室 18:00~20:00	各班服務教育 同學及幹部	軍訓室
		22	四	肺結核防治及 胸部 X 光檢查	啟明苑 1 樓演講廳 10:00-12:00	交換生	衛保組
		22	四	大隊部期初集訓	休憩中心 12:00~14:00	大隊部	生輔組
二	2 月 25 日 3 月 3 日 (2/28 和平 紀念日放 假)	26	一	服務教育說明及分工	各班教室	大一全體同學	軍訓室
		26	一	親善大使期初幹部會議	誠正大樓休憩中心 12:00~13:30	親善幹部	軍訓室
		27	二	班代會報(一)	誠正大樓 308 會議室 12:10~13:00	大學部班代	生輔組
三	3 月 4 日 3 月 10 日	5	一	三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宣導日	文薈樓 1 樓中庭 10:00~12:0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軍訓室
		6	二	全民國防教育暨 ROTC 大學儲備軍官宣導	文薈樓教室 14:00~16:00	全校學生	軍訓室
		7	三	性騷擾/性侵害防治宣導	啟明苑 14:00~16:00	理工、環生、 藝術學院大一 學生	生輔組
		7	三	境外生春節聯誼	校長公館 12:00~13:30	全體境外學生	生輔組
		7	三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初社團長暨系會長會議	休憩中心 14:00~17:30	社團長 系會長	課指組
		7 ~ 9	三 ~ 五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愛 心捐血活動	文薈樓廣場 10:00~17:0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軍訓室
		7 ~ 9	三 ~ 五	菸害防制及安全性教育 宣導活動	文薈樓前廣場 10:00-17:0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四	3 月 11 日 3 月 17 日	12	一	107 學年度學生宿舍 線上申請登記作業	學生宿舍線上申請	大學部、研一	生輔組
		14	三	校園學生安全事件演練	文薈樓 14:00~15:50	學務長、全體 教官、衛保組	軍訓室

週次		活動項目			地點/時間	參加人員	單位
週別	起訖日期	日期	星期	項目			
						及事務組	
		14	三	親善大使公訓活動(一)	思誠樓 F103 14:00~16:00	全體親善大使	軍訓室
		14	三	學生宿舍期初會議	學生宿舍 14:00~16:00	宿舍幹部 及住宿生	生輔組
五	3月18日 3月24日 (3/24調整上 班課,補4/6 週五調整放 假)	21	三	導師座談會議	誠正大樓 401 會議室 15:30	全校導師、教 官、校安人員	生輔組
		21	三	交通安全教育講座	文薈樓 JB106 14:00~16:0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軍訓室
		21	三	大學部賃居股長會議	啟明苑 14:00~15:00	賃居股長	軍訓室
六	3月25日 3月31日	28	三	校外賃居法律常識講座	啟明苑 14:00~16:00	賃居生	軍訓室
		28	三	防身術研習	舞蹈教室 14:00~16:00	40人	軍訓室
		28	三	親善大使公訓活動(二)	思誠樓 F103 14:00~16:00	全體親善大使	軍訓室
		28	三	班代會報(二)	思誠樓 F101 教室 12:10~13:00	大學部班代	生輔組
		28	三	107學年度學生宿舍 線上申請抽籤作業	懷遠齋宿舍 12:15	學生宿舍	生輔組
七	4月1日 4月7日 (4/2、3校慶 調整放假, 4/4兒童 節、4/5清明 節、4/6調整 放假)	1~3	日~ 二	境外生文化參訪活動	未定	境外生	生輔組
八	4月8日 4月14日	9	一	107級畢業典禮 第1次籌備會議	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10:30~12:00	籌備會委員	課指組
		9	一	四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宣導日	文薈樓 1樓中庭 10:00~12:0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軍訓室
		10	二	全民國防教育暨國軍人 才招募宣導	文薈樓教室 14:00~16:00	全校學生	軍訓室
		11	三	品德教育宣導活動	啟明苑 14:00~16:00	全體學生	生輔組
九	4月15日 4月21日 (4/19~25期 中考)	18	三	106學年度第2學期 校園安全會議	誠正大樓 309 會議室 10:00~11:00	校園安全委員 會	軍訓室

週次		活動項目			地點/時間	參加人員	單位
週別	起訖日期	日期	星期	項目			
十	4月22日 4月28日 (4/19~25期 中考)	24	三	服務教育期中檢討	文薈樓 J101 教室 11:00~13:00	服務教育幹部	軍訓室
		25	三	親善大使公訓活動(三)	思誠樓 F103 14:00~16:00	全體親善大使	軍訓室
		25	三	班代會報(三)	思誠樓 F101 教室 12:10~13:00	大學部班代	生輔組
		28	六	基本救命術研習	紅十字會臺南支會 08:00-17:0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十一	4月29日 5月5日	1	二	「食」尚蔬食餐盒 8-1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2	三	五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宣導日	文薈樓 1 樓中庭 10:00~12:0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軍訓室
		2	三	全民國防教育參訪活動	配合國軍人才招募辦 理	選修全民國防 課學生優先報 名參加	軍訓室
		2	三	預防詐騙演講	思誠樓 F101 教室 13:50~15:50	全校同學	軍訓室
		2	三	衛生委員會	誠正大樓 B309 14:00-16:00	衛生委員會委 員	衛保組
		2	三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中社團長暨系會長會議	休憩中心 14:00~17:30	社團長 系會長	課指組
		2	三	大隊部期中集訓	休憩中心 12:00~14:00	大隊部	生輔組
		2	三	學生宿舍自治幹部選舉	懷遠齋交誼廳 09:00~16:30	住宿學生	生輔組 學生宿 舍
		2	三	母親節感恩系列活動- 演 講：幸福的金鑰	啟明苑演講廳 14:00~15:4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生輔組
		3	四	「食」尚蔬食餐盒 8-2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十二	5月6日 5月12日	8	二	「食」尚蔬食餐盒 8-3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9	三	家家有盆菜活動	誠正大樓休憩中心 14:00-16:0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9	三	境外生生活座談	誠正大樓休憩中心 14:00~16:00	境外生	生輔組
		10	四	「食」尚蔬食餐盒 8-4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十三	5月13日 5月19日	14	一	107 級畢業典禮 第 2 次籌備會議	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10:30~12:00	籌備會委員	課指組
		15	二	「食」尚蔬食餐盒 8-5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16	三	防身術研習	舞蹈教室 14:00~16:00	40 人	軍訓室

週次		活動項目			地點/時間	參加人員	單位
週別	起訖日期	日期	星期	項目			
		16	三	親善大使公訓活動(四)	思誠樓 F103 14:00~16:00	全體親善大使	軍訓室
		16	三	106 學年度校內社團評鑑	中山體育館 13:00~18:00	全校社團	課指組
		17	四	「食」尚蔬食餐盒 8-6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十四	5 月 20 日 5 月 26 日	22	二	「食」尚蔬食餐盒 8-7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23	三	房東暨賃居生座談會	誠正大樓 401 會議室 14:00~16:00	校外房東 賃居生	軍訓室
		23	三	班代會報(四)	思誠樓 F101 教室 12:10~13:00	大學部班代	生輔組
		23	三	智慧財產權 教育宣導演講	啟明苑 14:00-16:00	教育、人社、 管理學院大一 新生	生輔組
		24	四	「食」尚蔬食餐盒 8-8	衛保組前 11:30-12:3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20~ 26		智慧財產權宣導週	校園	全體學生	生輔組
十五	5 月 27 日 6 月 2 日	30	三	親善大使公訓活動(五)	思誠樓 F103 14:00~16:00	全體親善大使	軍訓室
		30	三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	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14:30~16:00	性平委員會	生輔組
		30	三	宿舍期末幹部會議	宿舍 14:00~16:00	宿舍幹部	生輔組
		1	五	六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宣導日	文薈樓 1 樓中庭 10:00~12:00	全校教職員工 生	軍訓室
		1	五	107 學年度學雜費減免 網路申請開始	校園	全校學生	生輔組
		2	六	阿勃勒節高中熱舞競賽	薪傳廣場 09:00~17:00	高中參賽學校	課指組
十六	6 月 3 日 6 月 9 日 (6/9 畢業典禮)	6	三	端午健康粽推廣暨 登革熱防治宣導	阿勃勒舞臺現場 12:00-14:0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9	六	107 級畢業典禮	中山體育館 15:00~17:00	全校師生	課指組
十七	6 月 10 日 6 月 16 日	13	三	服務教育隊 期末總檢討會	思誠樓 F101 教室 14:00~15:00	各班服務教育 同學及幹部	軍訓室
		13	三	親善大使期末反思活動	思誠樓 F103 14:00~16:00	全體親善大使	軍訓室
		13	三	家家有盆菜成果分享會	誠正大樓休憩中心 14:00-16:0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13	三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期末社團長暨系會長會議	休憩中心 14:00~17:30	社團長 系會長	課指組
		13	三	班代會報(五)	思誠樓 F101 教室	大學部班代	生輔組

週次		活動項目			地點/時間	參加人員	單位
週別	起訖日期	日期	星期	項目			
					12:10~13:00		
		13 ~ 15	三 ~ 五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暨愛心捐血活動	文蒼樓廣場 10:00~17:00	全校教職員工生	軍訓室
		13 ~ 15	三 ~ 五	菸害防制及安全性教育宣導活動	文蒼樓前廣場 10:00-17:00	全校師生	衛保組
十八 (期末考週)	6月17日 6月27日 (6/18端午節放假)	20	三	學生事務會議	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15:00	學生事務會議委員	學務處
		25	一	107 級畢業典禮精進會議	誠正大樓 307 會議室 10:30~12:00	籌備會委員	課指組
		27	三	大隊部期末檢討暨反思	休憩中心 12:00~14:00	大隊部	生輔組
6月28日暑假開始、6月30日宿舍關齋							

陸、臨時動議：(建議事項)

- 一、建議邀請委員擔任諮詢顧問，以利事務協商，能否請在座較有經驗的委員，如果通過的話，就可以出席，讓會議更順暢。(附議)
- 二、利用這半年的時間，請學務處與總務處組成會勘小組，針對宿舍安全再做規劃。
- 三、會議資料請於前一天前送達委員。
- 四、下次學務會議請學生會關於宿舍和學生權益的部份做專案報告，以利委員做相關的討論。
- 五、未來關乎學生權益部分，是否會前讓學生和學務處先溝通，並且可以讓老師知道學生會在做什麼。
- 六、輔導中心藉此機會感謝學務處各方面的協助，並讚許此次友善性別週活動，由課指組、學生會和社團共同合作辦理，這是很有意義的活動。

主席指示：依照上述提議事項辦理。

柒、主席結論：感謝各位委員提供非常多、非常好的建議，透過會議也有許多成長，感謝各位的與會。

捌、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